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書函

機關地址：106臺北市基隆路4段43號

聯絡方式：江毓志0227333141#5506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臺科大人字第11101012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校為提昇同仁英語能力，訂於111年3月起開辦職工「生活美語輕鬆學」研習班，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踴躍參加。

說明：

- 一、茲訂於111年3月8日起至5月31日止共12週(4月5日清明節不上課)，每週1次，每次2節課，利用中午開辦「生活美語輕鬆學」研習班，每星期二(11：45-13：15)於國際大樓IB411教室，由黃子玲老師授課，預計招收25人，報名人數如未達10人者不予開班。
- 二、參加對象為職員、約用人員及技工工友。各單位考量工作情況許可時，原則上以未曾參加校內類似課程或未曾申請校方類似課程補助之同仁為優先，如條件相同，則另以抽籤方式決定，以示公平。參加之公務人員及約用人員必須至少完成8週課程，始可登錄終身學習時數。請同仁珍惜訓練資源，報名後請依時參加。
- 三、報名表請自人事室網站/表單下載/五、訓練進修項下下載，請有意報名之同仁填妥報名表並經單位主管簽章後(一單位一報名表)，於2月25日(星期五)前逕將報名表送人事室彙辦。同一單位若有兩人以上報名者，請先排列優先順序。
- 四、專案計畫項下臨時專任助理亦得於期限內報名，於研習班尚有參訓員額時，由人事室個別依報名先後順序通知上課。

正本：本校各單位、本校職員工及專任助理(以E-mail通知)

副本：本校人事室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